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采购方案

目录

第一章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询价公告	02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04
第三章	商务、技术要求	06
第四章	合同文本	08
第笔章	报价文件格式	14

第一章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二次询价公告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名称：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采购；
2. 采购方式：询价；
3. 采购预算：48 万元；
4. 采购需求：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编制；
5. 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 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资质要求：
 - 5.1 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 5.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供应商报名

1. 报名方式：将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1491133739@qq.com 邮箱

- (1) 营业执照；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4) 被授权人身份证。
- (5) 特定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2. 报名时间：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20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时00分，下午14:30时至18时00分，12月20日下午18时00分报名截止。

3.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登录山西省地震局官网（网址：www.shxdzj.gov.cn），在招标采购信息的招标公告栏目下载采购文件（pdf格式）。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1日上午09时30分。
2. 递交地点：山西省太原市旧晋祠路二段69号山西省地震局
3.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 未提交报名资料的潜在供应商，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山西省地震局财资中心

联系人：和女士

手机：13934658159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采购
2	采购预算	48 万元
3	采购需求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编制
4	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5	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资质要求	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
6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不接受
7	采购方式	询价
8	报名时间及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1.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00 时至 18 时 00 分，12 月 20 日下午 18 时 00 分报名截止。 2.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登录山西省地震局官网（网址： www.shxdzj.gov.cn ），在招标采购信息的招标公告栏目下载采购文件（pdf 格式）。
9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下列顺序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五部分)；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五部分)； 3、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格式见第五部分)： (1) 营业执照（副本）； (2) 近一年内最后一次缴纳任意一项社会保险的凭证（养老保险）； (3) 近一年内任意一次纳税凭证（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4) “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查询截图； (5)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和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资料。

第三章 商务、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采购；

二、采购方式：询价；

三、采购预算：48 万元；

四、采购需求：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编制，形成项目初步设计总文本编制、土建工程施工设计、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等，详细包括以下内容的设计：

（1）地震监测预报观测系统，包括固定观测一般站设备升级、流动观测一般站设备升级以及运维保障系统建设等；

（2）地震监测预报体系数据平台，包括信息化系统建设、网络和安全系统建设和应急服务保障系统建设等；

（3）地震监测预报体系运行环境，包括 5 个地震监测中心站观测环境和基础设施改造、109 个一般站标准化改造、83 个一般站智能化升级、4 个一般站的地球物理观测测项扩建以及省级地震会商系统运行环境改造；

（4）地震灾害防御技术系统，包括地震构造探察技术系统、地震构造探察数据系统和城市地震构造数据系统；

（5）地震灾害防御信息系统，包括 1 个省级地震灾害防御基础数据库系统及软硬件支撑平台和 13 个市县级地震灾害数据与业务应用服务终端建设。

五、项目建设地点：山西省地震局、大同市、忻州市、太原市、临汾市、运城市、朔州市、晋中市、吕梁市、阳泉市、晋城市、长治市。

六、协助完成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通过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审核和批复工作。

七、成果文件要求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8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2	初步设计概（预）算和工程量清单	8	
3	施工图设计图纸及效果图	8	
4	全部资料电子版 (其中，图纸需包括 CAD 版和 PDF 版)	1	

注：1、设计资料包含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编制等，各阶段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应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现行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并保证其内容的准确性。

2、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各专业电子文件；

3、向政府部门提供相应资料和电子文件；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发包人： 山西省地震局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概(预)算	
1								
2								
3								
合计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批复可研报告电子版	1	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天	以双方的约定时间为准
2	发包人设计要求	1		

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约定的资料文件后 3 日内，如设计人未就该资料向发包人提出书面形式的异议的，即表明发包人履行了本款的约定，已对其提交的文件及资料完整性、正确性负责。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8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2	初步设计概（预）算和工程量清单	8	
3	施工图设计图纸及效果图	8	
4	全部资料电子版 (其中，图纸需包括 CAD 版和 PDF 版)	1	

注：1、设计资料包含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编制等，各阶段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应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现行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并保证其内容的准确性。

2、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各专业电子文件；

3、向政府部门提供相应资料和电子文件；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该费用为含税价，且已包含差旅费、文本制作费、评审费等设计人履行本合同所需要支出的一切费用。

发包人付款前，设计人应提供合格的增值税发票（税率6%）。设计费支付方式详见下表：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的，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相应顺延。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设计人必须按双方约定的时间交付。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6.2 设计人责任：对设计文件的准确性负责。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设计规范、规程及标准

6.2.3 新建建筑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应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负责整体初步设计方案通过发改委最终的审核。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的，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双方协商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设计费用。

7.2 设计人负责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退还直接受损失部份的设计费外，发包人有权就损

失向设计人索赔。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逾期十日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设计人按前款约定支付违约金。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发包人无需支付设计费。

7.6 如设计人正式提交设计成果但未实际投入使用的，由双方协商按设计人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用。

第八条 其他

8.1 设计人成立本工程的项目部，并由专人负责本工程的协调配合及工地服务。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设计人负责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贰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10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有关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式合同以中标后双方协商签订为准)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人提交文件须知

1、报价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报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报价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询价小组将应用报价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报价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报价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报价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_____ (项目名称)项目

报 价 文 件

报价人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 商务部分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五部分）；

2、报价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单；

3、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1) 营业执照（副本）；

(2) 近一年内最后一次缴纳任意一项社会保险的凭证（养老保险）；

(3) 近一年内任意一次纳税凭证（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4) “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查询截图；

(5)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和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报价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山西省地震局：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报价人住址）的_____（报价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报价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签章：_____、_____

报价人代表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签章：_____、_____

报价人全称、报价人公章：_____

（报价人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格式)

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单

3、报价人资格证明材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
- (2) 近一年内最后一次缴纳任意一项社会保险的凭证（养老保险）；
- (3) 近一年内任意一次纳税凭证（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 (4) “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查询截图；
- (5)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和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

(二) 技术部分

- 1、报价函
- 2、山西省巨灾防范工程项目设计组织实施方案
- 3、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部分文件

(格式)

1、报价函

致：山西省地震局：

_____ (报价人全称) 授权 _____ (报价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询价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报价，我方愿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RMB¥ _____ 元的报价并按合同条款、商务及技术要求实施本项目，并承担任何质量保修责任。

为此：

-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询价公告中规定的询价日起的有效期 _____ 内 (见前附表) 遵守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报价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
- 3、提供询价须知规定的全部报价文件。
- 4、按询价公告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所有有关本报价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人代表姓名：

报价人代表联系电话： (办公) (移动)

E-mail:

报价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报价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从而导致该报价被拒绝。